

证券代码：838251

证券简称：千想传媒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浙江尊荣千想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的，召集股东大会的事由和召集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符合《公司法》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3 日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4 月 1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251	千想传媒	2025 年 4 月 1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京师（温州）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监事会主席翁法兰就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决议及列席监督董事会、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检查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总结。

（三）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就公司 2024 年的重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说明分析。

（四）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管理预期，就公司 2025 年的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预测分析，并进一步进行了明确。

（五）审议《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针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5,824,009.67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525,808.22 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六）审议《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浙江尊荣千想

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1）和《浙江尊荣千想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2）。

（七）审议《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投资》议案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浙江尊荣千想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八）审议《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中兴财光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认真尽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现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

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25 年 4 月 23 日早上 8:30-9:00

(三) 登记地点: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郊街道牛山北路东首 13 号千想传媒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郊街道牛山北路东首 13 号二、三层

邮政编码: 325000

联系电话: 0577-88112233

传真号码: 0577-88112233

联系人: 许征

(二) 会议费用: 本次大会预期半天, 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浙江尊荣千想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浙江尊荣千想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尊荣千想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